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年9月1日在杭州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昌达路8号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资料已于2020年8月2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任建华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0年9月1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为人民币19.64元/股，向48名激励对象授予362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张杰先生、龚金瑞先生、任建永先生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任建华先生、任富佳先生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任建永先生存在关联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

上刊登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公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上刊登的《诺邦股份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日